

证券代码:301031

证券简称:中熔电气

公告编号:2023-037

**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在认真审阅后，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西安中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花蕾： _____

黄庆华： _____

刘志远： _____

签署时间：2023年4月25日